

嶺東科技大學班級自治幹部工作職掌表

職稱：勞作教育長

職掌：

1. 負責規劃班上外掃區，分配每位同學負責項目及清掃區域。
2. 每班 1 到 25 號 A 組負責期中考前；每班 26 到 50 號 B 組負責期中考後，每位同學共實施 9 週 18 小時。
3. A 組一半同學負責外掃區域，從中推選勞作小組長；A 組另一半同學負責教室，從中推選服務小組長。如上學期已負責外掃區域之同學，下學期即負責教室，反之亦同。
4. 勞作教育幹部負責督導班上同學是否準時到達現場清掃，如發現有未到同學，應負責連絡，請其盡快到達清掃。並做適度人力調度。
5. 每日記錄當天未到同學名單交導師處理。
6. 勞作教育幹部負責督導班級公共區域之打掃清理情形。
7. 「嶺東科技大學」開始用 LINE@生活圈廣宣平台了！
我們將會提供許多好康資訊給大家，請透過下方連結將我們加入好友。
<https://line.me/R/ti/p/%40fsf9008s> 煩請將此訊息轉傳同學，鼓勵儘快加入，以便得最新訊息。
8.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


嶺東科技大學

代理人：服務長